**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

交 易 文 件

 **[自行公开招标]**

 招 标 人 ： 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盖 章）

 代理机构： 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发 布 日 期： 2022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_Toc355968226)**[3](#_Toc355968226)

**[第二章投标须知.............................................................](#_Toc355968226)**[5](#_Toc355968226)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5

二、总则 7

三、交易文件 7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8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0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0

七、合同的授予 12

第三章 评分办法 13

**第四章 推荐中标候选人...................................................14**

**第五章 投标书格式........................................................15**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交易文件的确认 29

**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委托，现对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进行自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

2、项目单位：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项目预算：9.6万元

5、标段（包别）划分:一个标段。

6、项目基本概况：检测内容：40家企业14个品种66组产品，其中蒸压砂加气混凝土砌块20组、ALC板1组；纤维水泥平板1组；纤维增强硅酸钙板1组；建筑用轻质隔墙条板2组；钢筋陶粒混凝土轻质墙板3组；蒸压粉煤灰砖2组；蒸压灰砂砖1组；预制混凝土剪力墙板1组；废渣混凝土砖1组；承重混凝土多孔砖1组；烧结煤矸石（页岩）空心砖20组；烧结多孔砖11组；烧结砌块1组；（具体数据以实际发生的检测项目为准）。

**二、投标人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投标人具备省级新型墙体材料检测资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以及相应的经营范围，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三、报名及交易文件发售时间**

1、交易文件发售时间：2022年 11月18日17时至2022年11月25日09时30分

2、交易文件等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2年11月2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北一楼103会议室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联系方法**

（一）项目单位：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地址：滁州市政务中心北一楼

联系人：夏天武

联系电话：0550-3063011

（二）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亚东新城国际19楼1902.1903室

联系人：左强、韩迪

联系方式：0550-3082979、15056502641

**第二章、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 |
| 2 | 项目地点 | 滁州市 |
| 3 | 工期 | 抽样不高于30日历天 |
| 4 | 招标方式 | 自行公开招标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2、投标人具备省级新型墙体材料检测资质；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以及相应的经营范围，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书）。 |
| 7 | 澄清及答疑 | 招标文件答疑及澄清: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于2022年11月21日09时前将疑问内容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753755651@qq.com邮箱，招标人将在2022年 11月21 日17时前将澄清内容发布在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网站。请各位投标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 8 | 踏勘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 本项目不再召开预备会，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
| 9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
| 10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12 | 投标有效期 |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13 |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收件人：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时间：2022年11月25日09时30分地 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北一楼103会议室 |
| 14 | 开标时间 | 开标时间2022年11月25日9时30分开标地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北一楼103会议室 |
| 15 | 招标代理费 |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3000元及专家评审费用（据实支付，无票据）均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投标单位需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
| 16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9.6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不合格处理（不含等于）。** |
| 17 | 授权委托人 | 授权委托人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议 |
| 18 | 付款方式 | **服务期满后付总价款的100%。** |

**二、总 则**

**1、项目概况：**

1.1本次招标项目名称：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

1.2项目地址：滁州市

1.3招标单位：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4本项目投资规模：投资9.6万元。

1.5本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招标内容**

检测内容：40家企业14个品种66组产品，其中蒸压砂加气混凝土砌块20组、ALC板1组；纤维水泥平板1组；纤维增强硅酸钙板1组；建筑用轻质隔墙条板2组；钢筋陶粒混凝土轻质墙板3组；蒸压粉煤灰砖2组；蒸压灰砂砖1组；预制混凝土剪力墙板1组；废渣混凝土砖1组；承重混凝土多孔砖1组；烧结煤矸石（页岩）空心砖20组；烧结多孔砖11组；烧结砌块1组；（具体数据以实际发生的检测项目为准）。

**3.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资金来源**

5.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标段划分**

6.1 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6. 招标方式**

7.1 本项目招标方式：自行公开招标

**7. 计价方式**

8.1 本项目合同计价方式：固定单价。

8.2 **本项目设置的最高投标限价：9.6万元整。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按不合格处理（不含等于）。**

**8.评标办法**

9.1本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三、交易文件**

**10.交易文件的组成**

10.1 交易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其他要求

第四章 评分办法

第五章 推荐中标候选人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2除10.1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交易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格式**

**14.投标文件由投标书一（资信证明文件）和投标书二（商务标）两部分组成。**

**投标书一（资信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投标人具备省级新型墙体材料检测资质；

（4）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6）资信评分所需材料；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书二（商务标）**

（1）投标函；

（2）分项报价清单

（3）投标人认为商务标中需要的其他材料；

14.2、投标报价

14.2.1**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检测项目的费用、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机械设备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检测现场的所有配合费用、基础资料整理、评定评估、报告出版、招标代理费用、专家评审费、各种税费所有等以及可能发生的一切所有费用，结算时单价不作调整，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4.2.2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4.2.4、投标报价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14.2.5、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次招标最高限价（不含等于），按无效标处理。

14.2.6、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4.2.7、投标人应报出其所能承受的最低合理价格。

14.2.8、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为书面文件，一式叁份，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并明确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5.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辩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不符，以正本为准。

15.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5.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交易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7.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17.1.1 投标保证金交纳数额和地点：详见前附表。

17.1.3开标结束后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7.2.1凡是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没有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投标，否则，招标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7.2.2投标单位在交易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

17.2.3中标单位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署合同协议；

17.2.4在招标活动中有违规和违法行为；

17.2.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书面文件一式叁份，正本一份，副本贰份。**（投标单位需将资信、技术、商务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密封在档案袋中）**

18.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辩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8.3投标文件封面、授权书、诚信投标承诺书、投标函等应按交易文件的规定在相应位置签字或盖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1**投标单位需将资信、技术、商务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密封在档案袋中。**

19.2 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记

19.2.1投标文件在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并注明下列识别标志：招标项目名称、日期。

19.2.2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文件提交的收件人、截止时间及地点

收件人：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2年11月25 日09时30分

地 点：滁州市政务中心北一楼103会议室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8条、第19条和第20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22.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招标人按本须知第20.1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2.2、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投标人及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参加。

22.3 参与开标的人员包括：招标人等。

22.5、对参加开标的投标人的要求

22.5.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在开标时必须携带（手持或封入投标文件袋中均视为携带）下列证件的原件，以供资格审查，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投标人具备省级新型墙体材料检测资质；

（4）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对于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准时参加本项目开标会议，以及不能按时提供以上证件原件的投标人，**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开标程序。**

22.6、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弃权。

22.7、在开标前，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拒绝：

（1）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由于密封不妥或未按规定要求密封，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散失的投标文件；

（3）以电讯形式投标的投标文件；

（4）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8、开标程序

**先资格审查，再对投标人的资信、商务标进行打分。**

**23. 评标委员会**

23.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2、由评标专家3人组成。

**24. 评标**

24.1评标准备工作

（1）阅读、研究交易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获取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熟悉交易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及在评标过程中需要考虑的因素；

（3）核对评标工作用表。

24.2 评标办法：详见交易文件第二章。

**25. 定标**

 25.1中标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放弃中标、未按照交易文件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没收投标保证金；导致招标人重新招标的，应当向招标人赔偿本次招标和重新招标所发生的费用等损失。

25.2本评标定标办法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规定执行。

25.3 中标价：经投标人确认，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所报各项单价亦为中标价的组成部分，决算按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七、合同的授予**

**26.合同授予标准**

26.1授标时更改招标内容数量的权利：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中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26.2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机构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并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招标机构和招标人对因此而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6.3 签订合同：

26.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6.3.2 交易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4 **招标代理费：中标结果确定后，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费和专家评审费。**

**第三章 评分办法**

**资信评分细则（70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审细则** |
| 投标人资质 | 15分 | 投标人获得CMA资质认证的得15分，未取得或未提供相应证明的不得分。（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 投标人业绩 | 45分 | 自2017年1月1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受县(区)级及以上政府职能部门委托的单项合同在8万元及以上的新型墙材检测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合同得10分，最多得30分，以上业绩中含有废渣掺量检测项目的，一个业绩另加5分，最多得15分。 注：投标文件中同时提供业绩合同及收款凭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合同中无法体现检测内容、金额的、业主单位性质的，须另附业主证明或其他评委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
| 获奖荣誉 | 10分 | 2017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时间为准），获得政府部门及相关行业组织颁布荣誉证书的，市级的得5分，省级及以上的得10分。以上材料提供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商务标评分细则（30分）**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细则** |
| 报价 | **招标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人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1、评标基准价的确定=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3、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 |

**第四章 推荐中标候选人**

5.1在资格审查合格后，评标委员会按资信以及商务得分之和，从高到低按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2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由招标人现场采取随机摇号的方式确定中标

。

## 第五章 投标书格式

注明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一

（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

（3）投标人具备省级新型墙体材料检测资质；

（4）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6）资信评分所需材料；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 ”(项目名称）交易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 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四、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没有下列情形： 1、《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八条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2、《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高检会[2015]3号）规定的（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单位和个人；3、《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654号国务院令）第十八条规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企业；4、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6、《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竞争主体信用信息记录及披露管理暂行办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竞争主体信用信息认定及记录标准》规定的，竞争主体被滁州市县公管部门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或被滁州市县公管部门记信用信息记录仍在披露期的；7、《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企业；8、被滁州市各行业主管部门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企业。

七、严格遵守投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成交后不转包；

九、保证成交之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滁州市招标采购活动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成交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承诺书**

致： （招标人） ：

本承诺声明： （投标人名称）对本交易文件的相关要求完全响应。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服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名称：（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商务标**

（投标文件二）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年 月 日

**目录**

1. 投标函；

（2）分项报价清单

（3）投标人认为商务标中需要的其他材料；

**投标函**

**致： （招标单位）**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的招标。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 项目名称”的服务，投标总报价为： （大写） （小写）元 。

3、一旦我方成为合同签字人，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采购投标书一式叁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贰份。

5、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 标 人： 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函报价内容必须打印，不得出现手写内容，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分项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元）** | **投标合价（元）** | **备注** |
| 1 | 蒸压砂加气混凝土砌块 | 组 | 20 |  |  |  |
| 2 | ALC板 | 组 | 1 |  |  |  |
| 3 | 纤维水泥平板 | 组 | 1 |  |  |  |
| 4 |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 组 | 1 |  |  |  |
| 5 | 建筑用轻质隔墙条板 | 组 | 2 |  |  |  |
| 6 | 钢筋陶粒混凝土轻质墙板 | 组 | 3 |  |  |  |
| 7 | 蒸压粉煤灰砖 | 组 | 2 |  |  |  |
| 8 | 蒸压灰砂砖 | 组 | 1 |  |  |  |
| 9 | 预制混凝土剪力墙板 | 组 | 1 |  |  |  |
| 10 | 废渣混凝土砖 | 组 | 1 |  |  |  |
| 11 | 承重混凝土多孔砖 | 组 | 1 |  |  |  |
| 12 | 烧结煤矸石（页岩）空心砖 | 组 | 20 |  |  |  |
| 13 | 烧结多孔砖 | 组 | 11 |  |  |  |
| 14 | 烧结砌块 | 组 | 1 |  |  |  |
|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合计：****大写：** 小写： 元 （填入投标函中）  |

所有投标只能选择一种方案，单价和合价的报价只能是唯一，且须列出详细的分项报价，否则为废标。

综合单价包括：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检测项目的费用、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机械设备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检测现场的所有配合费用、基础资料整理、评定评估、报告出版、招标代理费用、专家评审费、各种税费所有等以及可能发生的一切所有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交易文件的确认**

|  |
| --- |
| 我单位对滁州市2022年新型墙材产品质量检测服务项目招标文件进行确认。招标单位：滁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委托代理人：夏天武联系电话：0550-3063011 （单位盖章）2022年11月  |
|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顺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办人：左强、韩迪电 话：0550-3082979、15056502641 （单位盖章） 2022年11月 |